高雄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知能研習
實施計畫

一、 依據：

(一)高雄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

二、 目的：

(一)增進各校教師有關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之知能。

(二)協助各校教師瞭解跟蹤騷擾防制法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法規之競合關係，以增進法律知能。

(三)強化各校教師性別暴力概念，並使其了解跟蹤騷擾防制法的立法背景與制度定位。

三、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前峰國中。

四、 辦理時間：115年11月20日(星期五) 上午8時20分至下午16時30分。

五、 辦理地點：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三樓視聽教室（岡山區樹人路1號)。

六、 參加對象：

(一)本市各級學校校長。

(二)本市各級學校115學年度接辦性平業務之學務主任或承辦人。

(三)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四)本市職前或新進教師。

(五)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

(六)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合計約50人。

七、 實施內容：課程表如附件一。

八、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1月19日(星期四)，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2.inservice.edu.tw/)報名，代碼：5766721。

九、 如有研習相關事宜，請洽前峰國中學務處李志峰主任(07-6265568分機210)。

十、 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克盡職責圓滿完成任務者，依據「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一

高雄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知能研習

課程表

時間	115年11月20日（五）	主持人/主講者
8:20~8:40	報到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8:40~8:50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 楊雅心校長
8:50~10:20	認識跟蹤騷擾防制法： 從#metoo 事件談起	蔣琬斯老師
10:20~10:30	休息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0:30~12:00	認識跟蹤騷擾防制法： 從#metoo 事件談起	蔣琬斯老師
12:00~13:00	午餐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3:00~14:30	從性別暴力到跟蹤騷擾防制： 性別平等立法的發展脈絡	蔣琬斯老師
14:30~14:40	休息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4:40~16:10	情感教育怎麼教？ 性別觀點剖析跟騷案例	蔣琬斯老師
16:10~16: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楊雅心校長
16：30	快樂賦歸	